

豐順縣物資志 (1961-1987)

(内部发行)

丰顺县物资总公司编 1987.3

丰顺县志、专业志



（1961—1987）

丰顺县物资总公司编
一九八九年三月

丰顺县物资志
(一九六一年——一九八七年)
(内部发行)

《丰顺县物资志》编写组

组长：刘潭坤

成员：林孟衍 何德道 曾宏辉

主笔：刘潭坤

资料收集：林孟衍 刘潭坤 罗玩卿 曾宏辉 何德道 曾加勤

审稿机关：丰顺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前 言

“盛世修志”是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县物资总公司根据县委有关编修地方志的指示，在县志办公室和地区物资总公司指导下，于一九八六年六月组成《物资志》编写组。首先参加了县举办的地方志编修培训班学习，尔后进行篇目设计、资料搜集整理，在这基础上，几经拟稿修改，编写成《物资志》初稿，经审查批准后将刊印成册。

编写《物资志》是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思想，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为准则。在写法上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实事求是为原则，务求“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相统一；在体例上，以“横分门类、纵向记叙”，体现新志书的特点；在内容上按“详近略远、详今略古”的原则，突出物资专业特点，如实记载和反映丰顺县物资流通事业的历史沿革、工作成就、发展现状、经验教训，以达到“资治”、“教化”、“存史”的作用。

在编纂过程中得到了有关部门、本单位各股、专业公司的通力合作，查阅了大量历史资料，访问一批从事物资工作多年的老同志和知情人，经过去粗取精，存真求实的加工整理，编成了这本《物资志》，值此，对支持编写《物资志》的单位和同志们表示感谢。

由于编写水平有限，经验缺乏，加上资料年久失散不全，志书遗漏和错误之处难免存在，敬请批评指正。

编修地方志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大事。“利今世而惠及后人”。

丰顺县物资志编写组

一九八九年三月

凡 例

一、本志叙事从一九六一年起至一九八七年止（其中“大事记”记叙至一九八八年）。

二、本志从现代社会分工和科学分类出发，采取横分门类、纵向记叙，按类设章。共分前言、凡例、概述、大事记、分述设五章十五节和文献辑存全书约8万字。

三、本志根据突出专业特点的要求。对发生在历史上的政治运动以及本部门的党群工作活动情况，不专设章节、仅散记述于有关章节之中。

四、本志以文字记叙为主，适当配以图表，分别附在有关章节之中，以补充文字记叙不足。

五、本志资料来源，主要有本单位和有关部门文件报表凭证、总结、记录等原始资料，编写时不在说明出处。

六、为行文方便，书中一些名称作了简略。如“丰顺县物资局”简略为“物资局”，丰顺县简称为“县”。

七、本志计量单位一律采取公制单位。

目 录

前 言	(4)
凡 例	(5)
概 述	(6)
大事记	(9)
第一章 机构设置	(18)
第一节 机构沿革	(18)
第二节 历任负责人	(21)
第三节 专业公司	(23)
第四节 党群组织	(25)
附：历年调入物资部门工作人员名单	(29)
第二章 计划管理	(30)
第一节 物资计划	(30)
第二节 物资统计	(32)
第三章 物资供应	(35)
第一节 创建日期 (1961年—1965年)	(35)
第二节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年—1976年)	(36)
第三节 整顿时期 (1977年—1978年)	(37)
第四节 改革开放时期 (1979年—1987年)	(38)
附：历年主要物资购销情况表	(55)
第四章 经营管理	(43)
第一节 经营范围	(43)
第二节 财务管理	(44)
第三节 物价管理	(49)

第四节 储运管理.....	(53)
附：历年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表.....	(58)
历年房屋及其他建筑和车辆购买情况表.....	(59)
一九八六年物资收费标准表.....	(62)
历年几个物资品种价格变化情况表.....	(63)
第五章 服务生产.....	(64)
文献辑存：一九六三年《丰顺县物资工作改革试行方案》.....	(67)
一九八一年国务院批转国家物资总局《全国物资局长会议 汇报提纲》.....	(67)
编志始末.....	(67)

丰顺县物资志
(一九六一年——一九八七年)
(内部发行)

《丰顺县物资志》编写组

组长：刘潭坤

成员：林孟衍 何德追 曾宏辉

主笔：刘潭坤

资料收集：林孟衍 刘潭坤 罗玩卿 曾宏辉 何德追 曾加勤

审稿机关：丰顺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目 录

前 言	(4)
凡 例	(5)
概 述	(6)
大事记	(9)
第一章 机构设置	(18)
第一节 机构沿革	(18)
第二节 历任负责人	(21)
第三节 专业公司	(23)
第四节 党群组织	(25)
附：历年调入物资部门工作人员名单	(29)
第二章 计划管理	(30)
第一节 物资计划	(30)
第二节 物资统计	(32)
第三章 物资供应	(35)
第一节 创建日期 (1961年—1965年)	(35)
第二节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年—1976年)	(36)
第三节 整顿时期 (1977年—1978年)	(37)
第四节 改革开放时期 (1979年—1987年)	(38)
附：历年主要物资购销情况表	(55)
第四章 经营管理	(43)
第一节 经营范围	(43)
第二节 财务管理	(44)
第三节 物价管理	(49)

第四节 储运管理.....	(53)
附：历年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表.....	(58)
历年房屋及其他建筑和车辆购买情况表.....	(59)
一九八六年物资收费标准表.....	(62)
历年几个物资品种价格变化情况表.....	(63)
第五章 服务生产.....	(64)
文献辑存：一九六三年《丰顺县物资工作改革试行方案》.....	(67)
一九八一年国务院批转国家物资总局《全国物资局长会议 汇报提纲》.....	(67)
编志始末.....	(67)

前 言

“盛世修志”是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县物资总公司根据县委有关编修地方志的指示，在县志办公室和地区物资总公司指导下，于一九八六年六月组成《物资志》编写组。首先参加了县举办的地方志编修培训班学习，尔后进行篇目设计、资料搜集整理，在这基础上，几经拟稿修改，编写成《物资志》初稿，经审查批准后将刊印成册。

编写《物资志》是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思想，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为准则。在写法上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实事求是为原则，务求“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相统一；在体例上，以“横分门类、纵向记叙”，体现新志书的特点；在内容上按“详近略远、详今略古”的原则，突出物资专业特点，如实记载和反映丰顺县物资流通事业的历史沿革、工作成就、发展现状、经验教训，以达到“资治”、“教化”、“存史”的作用。

在编纂过程中得到了有关部门、本单位各股、专业公司的通力合作，查阅了大量历史资料，访问一批从事物资工作多年的老同志和知情人，经过去粗取精，存真求实的加工整理，编成了这本《物资志》，值此，对支持编写《物资志》的单位和同志们表示感谢。

由于编写水平有限，经验缺乏，加上资料年久失散不全，志书遗漏和错误之处难免存在，敬请批评指正。

编修地方志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大事。“利今世而惠及后人”。

丰顺县物资志编写组

一九八九年三月

凡 例

一、本志叙事从一九六一年起至一九八七年止（其中“大事记”记叙至一九八八年）。

二、本志从现代社会分工和科学分类出发，采取横分门类、纵向记叙，按类设章。共分前言、凡例、概述、大事记、分述设五章十五节和文献辑存全书约8万字。

三、本志根据突出专业特点的要求。对发生在历史上的政治运动以及本部门的党群工作活动情况，不专设章节、仅散记述于有关章节之中。

四、本志以文字记叙为主，适当配以图表，分别附在有关章节之中，以补充文字记叙不足。

五、本志资料来源，主要有本单位和有关部门文件报表凭证、总结、记录等原始资料，编写时不在说明出处。

六、为行文方便，书中一些名称作了简略。如“丰顺县物资局”简略为“物资局”，丰顺县简称为“县”。

七、本志计量单位一律采取公制单位。

概 述

丰顺县物资局于一九六一年成立，至今已有二十七年的历史。

二十七年来，物资局贯彻执行“发展经济，保障供给”和“从生产出发，为生产服务”的方针，成为产、供、销的桥梁，工农业生产后勤部，为县各项工程建设、农田水利电力设施、农业机械、工业生产和人民生活等物资供应做了大量工作，为促进县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二十七年来，物资局在组织物资资源，开展物资供应，改善经营管理，搞活物资流通，提高经济效益，促进物资流通事业的发展取得了可喜的成绩，物资购进7200万元，销售8416万元，实现利润98.3万元，上交国家税利65.3万元。

二十七年来，物资局在创建发展中历尽沧桑，走过崎岖曲折的道路，积累了宝贵的物资管理知识和正反两个方面经验。

一九六一年，物资局在恢复县建制时成立，在国民经济调整时期，按照中央对物资实行集中统一的管理要求，建立了“三垂直”领导的物资管理局，统管全县物资供销业务，制定统一价格和收费标准，按计划组织物资供应，在人员少，资金缺，无仓库的条件下，因陋就简，艰苦创业，迈出了发展的步伐。

一九六六年至一九七六年，从“文化大革命”开始，在持续十年的动乱中，县物资工作同样受到严重冲击，机构被撤并改名，管理工作削弱，但物资局的干部职工忠于职守，排除干扰，发挥服务生产的职能，发展购销业务，在组织县地方工业原材料和产品收购，搞好支援农业的物资供应，开展物资调剂协作业务等方面仍然取得了新的进

展。一九七六年与一九六五年比，物资购进增长527%，销售增长557%，盈利增长500%。

一九七六年至一九七八年，粉碎“四人帮”后我国进入国民经济整顿时期，恢复和整顿了物资管理工作。为挽回“文化大革命”造成的损失，物资局通过开展学大庆运动，开展社会主义劳动竞赛，整顿经营作风，逐步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完善经营管理，创办了七个农村物资网点，清仓利库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物资管理体制仍未摆脱条块分割，渠道单一统得多，管得死的弊病，库存物资积压增加，造成后来报废削价较大损失。

一九七九年至一九八七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党的重点工作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在改革、开放，搞活经济的方针指引下，物资流通体制围绕搞活企业，搞活流通，培育市场进行了一系列的改革，物资局突破长期单一计划调拨的封闭式流通格局，认真执行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方针，在物资经销单位不断增加，竞争日趋激烈的形势下，灵活开展经营，努力提高经济效益，取得了较好的成绩，改革开放以来的九年，与一九七八年前的十八年相比，物资工作的面貌发生了很大的变化：物资购进4508万元，增长238%；销售5240万元，增长85%；实现利润72.9万元，增长201%；上交国家税利52万元，增长288%；供应主要物资：水泥8.7万吨持平；钢材2.1万吨，增长250%；汽车214辆，增长873%。物资局自身建设也得到同步发展。到一九八七年，物资总公司已建立专业公司三个，内设股三个，县城设门市三个，乡镇设物资站二个，职工人数发展到108人，职工人平年工资总额达1400元；拥有固定资产净值71.4万元，经营场所、宿舍面积共9169m²，汽车三部，自

有流动资金9·7万元。为今后物资流通事业发展奠下良好的基础。

党的十三大提出逐步建立“国家调节市场、市场引导企业”的新的经济运行机制，为物资体制改革指明了方向。我们一定要以改革总揽一切，认真总结借鉴二十七年的经验教训，努力探索创新，深化物资体制改革，为进一步搞活物资流通，促进我县国民经济持续协调稳定发展、为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作出更大的贡献。

大 事 记

一九六一年

一月，县人民委员会物资科成立，办公室地点设在县人委内（现县政府招待所后楼）。

七月，物资科易名为县物资局。十一月，朱成欣任物资局副局长。

一九六二年

根据上级指示精神，县物资局收购县农械厂、省九一三地质队等九个国营工矿企业积压物资4·8万元，由上级物资部门拨来收购资金在银行立专户对收购积压物资实行单独核算。

一九六三年

三月，为贯彻中央对物资工作实行集中统一，全面管理，统一领导，分级负责的精神，县人委成立物资改革领导小组，副县长张化亮任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物资局，负责物资改革方案的制定。

四月，根据中央“由物资部门对物资实行全面管理”的要求，县物资局改为县物资管理局。

六月，徐清洲任物资管理局局长。

八月，副县长高孟基、张化亮批示，同意县物资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的《丰顺县物资工作改革试行方案》，《丰顺县三类物资管理方案》，《丰顺县物资分工经营目录》；是年，接管县手工业局、水电局等物资供应机构，顺利地完成物资改革工作。按照中央的要求，实行“三垂一统”，即人、财、物由系统垂直领导，统一管理。

一九六四年

七月，在柑园背公路糖专仓库东侧自建第一座物资仓库，面积174m²，解决了几年来靠租借外单位仓库保管物资的困难。

八月，为加强三类物资的管理，县物资局、商业局、供销社、手工业局抽调人员，统一办公，共同核定了全县七间国营厂，四十八个手工业厂社为三类物资需要单位，物资局、商业局、供销社等七个部门为收购部门，七间国营厂，二十一个三类物资品种列入物资局计划分配。

八月至十二月，根据上级必须建立工矿企业和农村所需物资供应档案的指示，由物资局主持，抽调农业局、水电局、统计局等单位人员组成物资建档小组，以汤南公社作试点，然后在全县进行普查，查清了各公社工业、水电、文教、集体机关的柴油机、水泵、榨糖机、电动机、粮食加工厂机械等设备拥有量。

一九六五年

七月，为贯彻中央第一次全国三类物资管理工作会议提出的“统一领导，分级管理，分工经营”的三类物资管理方针，经批准成立“县三类物资管理办公室”，制定了《丰顺县三类物资管理工作规划》。

九月一日，县物资局小额物资供应站开业，站址在布街1·3号。

一九六七年

五月，县物资局迁入柑园下自建的新址办公，从而使办公、仓库、门市形成“三位一体”。

一九六八年

八月九日，县革命委员会批准成立县物资管理局革命领导小组。十二月，根据中央精简机构和干部下放劳动的指示精神，县物资局撤销，并入社会主义工业服务站。县物资局手工业联社经理部、农机站、有色金属管理站合并成立物资供应组统一核算管理。

一九六九年